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刘宇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宇先生原定任期至2026年4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宇先生已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开展和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刘宇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宇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